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7〕210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对魏安国的处罚决定

各公司、厂：

魏安国，男，汉族，现年43岁，四川省仁寿县人，大学本科文化程度，1996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2011年9月调南充制药厂任总经理，2016年7月调国光绿色食品公司任董事长至今。

经查，魏安国在担任南充药厂总经理期间，于2015年12月，接受了管理对象四人合伙买的价值400元左右的婴儿衣服后，未登记上交，违反了《太极集团员工收受礼品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经集团公司研究决定，处罚如下：

- 1、对魏安国处以罚款2000元，罚款交集团公司财务部。
- 2、对魏安国在集团内进行通报批评。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
2017年10月26日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拟稿：毛宇

2017年10月26日印发

校核：巫锡亚